

潮州三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潮州三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8 月 10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65,800 股。《关于回购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详见公司 2018 年 8 月 11 日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。

实施本次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后，公司注册资本将从 1,741,133,822 元减至为 1,741,068,022 元。本次公司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，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 45 日内，有权要求本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。

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，应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，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。

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，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。

特此公告。

潮州三环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8月11日